

证券代码：831944

证券简称：汉唐荣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汉唐荣耀（北京）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经全体董事一致推选田仲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99,7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负责人杨鹏媛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暨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了《收购报告书》，收购完成后，恒泰益康（天津）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未来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鉴于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拟发生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由“汉唐荣耀（北京）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宝恒制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管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公司经营范围由“医院管理（不含诊疗活动）；软件开发；软件服务；医药信息咨询；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机械设备、医疗器械 I 类；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医疗服务；集中养老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医疗服务、集中养老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变更为“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医疗服务；医药信息咨询；医院管理（不含诊疗活动）；集中养老服务；健康管理；健康咨询；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需要批准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登记机关批准的项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的公告》和《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主营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了《收购报告书》，收购完成后，恒泰益康（天津）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鉴于收购完成后公司拟变更公司主营业务，变更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智能系统、LED 及模具的设计”，变更后公司主营业务拟为“制药业务”（拟变更后的主营业务所需要相关资质将按实际需要办理，并符合各项监管要求）。本次主营业务变更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变更为私募业务，不会变更为其他具有类金融属性的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主营业务拟变更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更名及变更公司主营业务等需要，公司根据需要拟修订内部管理制

度，具体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宝恒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田仲良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董事会提名李宝恒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李宝恒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李宝恒先生个人简历：

李宝恒，男，汉族，1956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师范大学中文专业大专。1974年12月至2000年5月在空军某部队服役；2000年5月至2003年4月在天津市紫荆花大酒店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3年4月至今在天津市宝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在天津宝恒福豆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担任天津电子商务协会会长；2019年10月至今担任中国老年保健医学研究会健康发展分会副会长。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兰芳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李孝平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提名王兰芳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王兰芳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王兰芳女士个人简历：

王兰芳，女，汉族，1970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师范大学教育专业本科（成人教育），1992 年 1 月至 2001 年 2 月从事自由职业，2001 年 2 月至 2007 年 10 月在天津三富电子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主管，2007 年 10 月至今在天津市宝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总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玉红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孙程建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提名胡玉红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胡玉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胡玉红女士个人简历：

胡玉红，女，汉族，1974年9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毕业，1995年8月至2004年2月从事自由职业，2004年2月至2010年8月在天津市紫荆花商务会馆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0年8月至2011年12月在天津市紫荆花大酒店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9年5月在天津市宝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9年5月至今在天津益生康养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7,599,70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娜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李萌女士已向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提名李娜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李娜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李娜女士个人简历：

李娜，女，汉族，1982年5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科技大学食品工程专业研究生。2004年11月至2011年12月在天津高乐高食品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11年12月至2013年10月在天津阿尔发保健品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部长；2013年10月至2017年10月在天津市壹杯红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质量总监；2017年10月至2024年2月在天津市宝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集团技术总监。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满江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李霞女士已向董事会提交辞呈，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提名何满江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何满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核查，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董事任职标准。

何满江先生个人简历：

何满江，男，汉族，1956年9月出生，1978年入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最高学历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工程学院本科法律专业。1976年12月至2006年12月在武警天津总队服役；2006年12月至2011年1月在天津市紫荆花大酒店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在天津河西紫荆花代谢病医院担任院长。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向公司提供借款，2024 年拟向公司提供累积不超过 5000 万元借款，借款利息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同时不需要提供担保措施。具体的借款金额和期间以实际为准，利息从公司实际取得借款时计算，利率上限不得高于款项到账时的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第一百零五条，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故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或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 2024 年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4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申请授信或贷款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金额、利率等事项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 2024 年授信或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含其配偶）拟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 2024 年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累积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关联担保不需要提供费用，同时不需要提供反担保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公司单方面纯获得利益的交易，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更名及变更公司主营业务等需要，公司根据需要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史文博先生担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提名史文博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止。史文博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核查，上述提名监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监事任职标准。

史文博先生个人简历：

史文博，男，汉族，1978 年 1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科技大学艺术设计系本科，2003 年 4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天津木东设计制作有限公司担任

平面设计；2006年8月至2012年4月在天津天程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担任美术指导、项目总监；2012年4月至2013年10月在天津晟天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担任设计执行总监；2013年10月至2014年10月在思彬（天津）品牌策划有限公司担任创意总监；2014年10月至2017年7月在天津天狮集团产品中心担任包装设计经理；2017年7月至2018年8月在CGH（泰国）暹罗秀经纪公司担任品牌总监；2018年9月至2020年4月在天津正午智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创意副总监；2020年4月至今在天津益生康养有限公司担任企划部部长。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史宝伟先生担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提名史宝伟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止。史宝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核查，上述提名监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监事任职标准。

史宝伟先生个人简历：

史宝伟，男，汉族，1961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本科法律专业，1977年11月至2000年1月在空军某部队服役，2000年1月至2018年8月在天津公安和平分局担任民警，2019年5月至今在天津宝恒紫荆花大酒店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9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宝恒	董事	任职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兰芳	董事	任职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胡玉红	董事	任职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娜	董事	任职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满江	董事	任职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史文博	监事	任职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史宝伟	监事	任职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汉唐荣耀（北京）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汉唐荣耀（北京）医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